

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激励对象名单（截至授予日）

一、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分配情况

姓名	职务	国籍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拟授出权益数量的比例	占首次授予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梁桂武	董事、副总经理	中国香港	3.00	2.13%	0.05%
周芸丽	副总经理	中国	5.00	3.55%	0.08%
施俊强	副总经理	中国	20.00	14.18%	0.30%
赵骏腾	副总经理	中国	20.00	14.18%	0.30%
周芸芝	财务总监	中国	1.00	0.71%	0.02%
纪臻	董事会秘书	中国	6.00	4.26%	0.09%
李建	核心技术人员、上海分公司总经理	中国	7.00	4.96%	0.11%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97 人）			64.75	45.92%	0.97%
预留			14.25	10.11%	0.21%
合计			141.00	100.00%	2.12%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20.00%。预留权益比例未超过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数量的 20.00%。

2、本激励计划涉及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应当在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4、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5、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

管理人员的议案》，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周芸丽、施俊强、赵骏腾被聘任为高级管理人员。

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2日